

# 泉州市教育局文件

泉教初〔2009〕20号

---

## 关于开展泉州市“奇龙杯”幼儿园青年教师 六项技能比赛的通知

各县(市、区)教育局、市直幼儿园：

为加强我市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，提高幼儿园青年教师的综合素质，在泉州市奇龙物流有限公司的大力支持下，决定开展泉州市“奇龙杯”幼儿园青年教师六项技能比赛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比赛内容与要求：

比赛内容包括：弹、唱、跳、画、写、说等六项基本技能。

(一) **钢琴弹奏**：演奏一首自选的曲目，时间不超过4分钟。  
(二) **歌曲演唱**：自选一首歌曲进行演唱，时间不超过4分钟，伴奏带自备。

(三) **舞蹈表演**：表演一支自选舞蹈，舞曲自备，时间不超过4分钟。

(四) **命题画**：根据命题进行现场绘画，绘画形式不限，工具自备，时间一小时。

(五) **现场命题写作**：根据所提供的题材进行写作，字数1500

字以上，时间一小时三十分。

（六）看图讲述：根据现场提供的图片进行讲述，时间不超过 5 分钟。

## 二、参加对象：

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（1974 年 10 月 1 日以后出生），爱岗敬业、工作表现突出、学历达到国家规定标准的在职幼儿园专任教师（已获得市级“教坛新秀”称号的教师不再参加本次比赛活动）。参评资格由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初幼教股审核。

## 三、比赛时间、地点：

（1）2009 年 10 月 23 日上午 9：30 前在市教育中心 501 室报到，9：30 准时召开领队、选手会议。

（2）23 日下午 2：30-4：00 写作比赛，4：20-5：20 绘画比赛。晚上 6：30-8：00 选手到刺桐幼儿园熟悉场所。

（3）24 日全天在刺桐幼儿园开展弹、唱、跳、说等技能比赛，下午 4：30 颁奖。

## 四、名额分配：

1、每个县（市、区）各两名，市直幼儿园各一名（其中刺桐幼儿园为承办单位，多增加一名）。

2、各县（市、区）在组织预赛的基础上，推荐优秀选手参加市级比赛（报名表见附件一）。

3、本次比赛设综合奖、单项奖、鼓励奖和组织奖，综合奖、单项奖每种奖项设一等奖 3 名，二等奖 5 名，三等奖 8 名。

4、每位选手可报送两名指导教师。

5、请各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于 10 月 1 日前将参赛选手报名表

以电子稿和书面稿两种形式送交泉州市教科所幼教教研室（联系人：张老师 联系电话：22768923，E-mail:chang\_8359@163.com）

6、选手所需伴奏带应事先调试好自行带到参赛现场。

7、自选参赛内容应健康，积极向上，符合时代要求。

#### 五、其他事项：

1、参赛期间选手的住宿、膳食自行解决，旅差费回原单位报销。

2、比赛期间领队、选手应增强安全卫生意识，确保比赛顺利进行。

#### 附件：泉州市幼儿园青年教师六项技能比赛报名表

泉州市教育局  
二〇〇九年九月九日

主题词：教育 幼儿教师 技能竞赛 通知

抄送：省教育厅，市委教育工委，市教科所，各县（市、区）进修学校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2009年9月9日印发

附件：

## 泉州市“奇龙杯”幼儿园青年教师六项技能比赛报名表

县(市、区)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相片
职称		学历		工作年限		
单位				联系电话		
邮件地址				指导教师	1. 2.	
参赛 自选 内容	弹					
	唱					
	跳					
政治思想及工作表现						
学校意见		县(区、市) 教育局意见		市教育局 意见		

此表可复印